參加人借用集保作業端末機申請書

借用人		因		(填具設備
借用原因)須借用集	保端末設備;	,辦理有價證	券帳簿劃撥作	業,出借人
		(填具出借參)	加人名稱)同]意提供連線端末
工作站(工作站代號	:)予借	片用人操作交易	易,期間	.年月日
至年月	日止,請貴	公司惠予配合	〉 ,有關作業	借用人均依「證
券集中保管帳簿劃撥	業務處理手冊	册」作業程序:	規範辦理,若	有任何糾紛,借
用人願負一切法律責	任。			
		此 致		
رِيِّ ا	臺灣集中保存	管結算所股份	份有限公司	
借用參加人資料:				
参加人代號:	參加	四人印鑑:	(請蓋參加人原	
申請人:	(清算員	或經辦簽章); 電	記話:	
出借參加人資料:				
參加人代號:	集保。	結算所核印:		
中華民國:	年	月	日	